

证券代码：300927

证券简称：江天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1-060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5日通过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经营情况，编制完成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上的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，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